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粤科协办发〔2020〕35号

广东省科协办公室关于举办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科协：

为促进我省全民科学素质水平提升，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粤府办〔2016〕64号）精神，省科协决定在全省范围内举办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弘扬科学精神 普及科学知识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东莞市科普中心

支持单位：广东省各地市科协

广东省科普新媒体联盟

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志愿者协会

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中心

广东科技报社有限责任公司

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和支持单位相关领导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科协科普部，负责大赛的统筹协调工作。

大赛评委会：邀请科技、教育、文化、艺术等领域的专家组成。

三、大赛安排及有关要求

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提质增效、从简务实为原则，紧紧围绕大赛主题，通过线上竞赛、线下总决赛形式举办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

（一）大赛时间

1.线上竞赛：2020年6月1日至7月31日

2.总决赛：2020年9月18日至9月20日

（二）活动设置：大赛活动分为线上竞赛和线下总决赛

1.线上竞赛。每次答题系统将自动配对参赛选手进行PK,每次胜出的选手将可参与抽奖，每人每天最多有3次抽奖机会。每轮在200秒之内答题10题，每题10分，按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

2.线下总决赛。线上竞赛活动结束后，各地市在“四大人群”（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四个组别中按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选拔前2名参赛选手，组成各地市的8人参赛代表队伍参与总决赛。

（三）参赛方式

公众可通过登录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官网（http://www.gdsta.cn）或者关注“广东科普”微信公众号均可参加线上竞赛。

（四）有关组织工作要求

各地市科协要加强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广泛发动各类媒体、企事业单位、各级科普阵地、科技志愿者、科普志愿者、科普信息员等，通过微信、网站、报刊等多渠道进行大赛宣传，集中动员组织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四大人群”积极参赛，按要求做好大赛线下总决赛的市级参赛队伍组织工作。

各地市科协可在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奖励规则的基础上，自行制定线上竞赛的奖励细则。

四、联系方式

（一）项目实施单位

东莞市科普中心 利明浩、张嘉敏

电话：0769-22119702，0769-22119787

邮箱：kpzx@dgkp.gov.cn

大赛QQ群：1071878649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新芬路38号东莞科学馆407室

（二）项目指导单位

广东省科协科普部　杨渤海、冯　娟

电　话：020-83772048，83547584

附件：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实施方案

广东省科协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

附件

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实施方案

为促进我省全民科学素质水平不断提升，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粤府办〔2016〕64号）精神，省科协决定在全省范围内举办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

一、大赛主题

弘扬科学精神 普及科学知识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东莞市科普中心

支持单位：广东省各地市科协

广东省科普新媒体联盟

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志愿者协会

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中心

广东科技报社有限责任公司

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和支持单位相关领

导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科协科普部，负责大赛的统筹协调工作。

大赛评委会：邀请科技、教育、文化、艺术等领域的专家组成。

三、大赛安排及有关要求

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提质增效、从简务实为原则，紧紧围绕大赛主题，通过线上竞赛、线下总决赛形式举办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

（一）大赛时间、地点及对象

1.线上竞赛：

（1）时间：2020年6月1日至7月31日。

（2）地点：线上参赛。

（3）对象：全省各地市的全体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四大人群”。

2.线下总决赛：

（1）时间：2020年9月18日至9月20日。

（2）地点：待定。

（3）对象：各地市科协根据各地线上竞赛个人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四大人群”各组别前2名参赛选手将获得参加总决赛的资格，组成各地市的8人参赛代表队伍参与总决赛。

（二）有关组织工作要求

各地市科协要加强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广泛发动各类媒体、企事业单位、各级科普阵地、科技志愿者、科普志愿者、科普信息员等，通过微信、网站、报刊等多渠道进行大赛宣传，集中动员组织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四大人群”积极参赛，按要求做好大赛线下总决赛的市级参赛队伍组织工作。

各地市科协可在2020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奖励规则的基础上，自行制定线上竞赛的奖励细则。

四、大赛活动内容、规则及题库范围

（一）线上竞赛活动内容及规则

1.参赛方式：参赛者可登录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官网（http://gdsta.cn）或者扫描关注“广东科普”微信公众号二维码均可参加。按照组别即可对应参赛答题。大赛另设置学习区，公众可点击学习相关科学知识。

2.答题方式：进入“有奖问答”首页后，点击“答题”，输入姓名、手机号码、所属辖区等基本信息。完成登记后进入答题比赛页面，即可参赛。点击“开始”按钮，开始答题。

3.题型设置：线上竞赛题型全部为标准化试题，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

4.答题机会：参赛者每天有2次答题机会，分享活动到朋友圈后可增加一次答题机会。每次答题系统将自动配对参赛选手进行PK。每轮在200秒之内答题10题，每题10分。

5.排名规则：

（1）个人参赛成绩排名：按个人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的高低进行排行；若成绩相同，则按答题平均用时来排序，较短者排名靠前。

（2）各地市参赛人数排名：按各地市参赛人数的多少排名；参赛人数越多排名靠前，若参赛人数相同，按答题总分较多排名靠前。

6.竞赛积分：线上竞赛设置竞赛积分，参赛选手将设置积分信息，并进行参赛竞赛积分排名。

（1）每答题一次，将获得10个积分，挑战成功者，每次将额外获得10个积分，每天最多可获得60积分；

（2）每天学习1次，将获得10个积分，每天最多可获得20积分，但每天学习不限次数；

（3）每天分享微信朋友圈一次，将获得10个积分，每天最多可获得30积分；

（4）参与答题抽奖，有机会赢取积分，每次抽奖最多可赢取20积分。

7.线上竞赛荣誉及奖项设置

（1）优秀组织奖：根据地市参赛人数排名设置优秀组织单位6个，由主办单位在总决赛现场颁发荣誉牌匾，并通报表扬。

（2）个人奖励：

①各地市科协根据各地市个人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各组别前2名参赛选手将获得参加总决赛的资格。

②答题抽奖：每次答题系统将自动配对参赛选手进行PK,每次胜出的选手将可参与抽奖，每人每天最多有3次抽奖机会，奖品包括但不限于微信红包等。人人都有抽中奖品的机会，直至奖品发完为止。

（3）各地市科协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线上竞赛奖励细则，可参照如下：

①优秀组织奖：根据辖区内各县、街道（区）参赛人数排名设置优秀组织单位若干个，由地市科协颁发荣誉牌匾，并通报表扬。

②个人奖励:根据各地个人答题累计成绩及用时综合排名，各组别前3名由各地市科协颁发“优秀个人奖”荣誉证书，并通报表扬；根据各地个人竞赛积分排名，各组别前3名由各地市科协颁发“优秀个人奖”荣誉证书，并通报表扬。

（二）线下总决赛活动内容及规则

1.总决赛赛制：总决赛以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全程网

络直播，总决赛共设置晋级赛必答环节、晋级赛抢答环节和冠军赛三个环节。题型包括单选题、判断题、风险题、联想题、情景实践题、实验操作题、团体协作题等。

2.总决赛荣誉及奖项设置

（1）优秀组织奖：对支持总决赛活动的相关单位，由主办单位在总决赛现场颁发荣誉牌匾，并通报表扬。

（2）总决赛按各参赛队伍的总决赛成绩进行排名，设置冠军 1 支队，亚军 2 支队，季军 3 支队，优胜奖 15 支队，由主办单位及颁奖嘉宾现场颁发奖杯、奖牌、证书，并通报表扬。

（3）同时设置公民科学素质个人标兵奖 6 名（在冠、亚、季军每个队伍各评选 1 名），由主办单位及颁奖嘉宾现场颁发荣誉证书，并通报表扬。

（三）大赛题库范围

本次大赛题库来源于《公民科学素质问答与测试》《学习强国》《科普中国》等，知识点涵盖应急科普、垃圾分类、健康生活、生态环保、科技成果、智慧城市、社会学、人文社科、科学性知识、生物学等方面科普知识。

五、其他事项

（一）大赛不收取报名费。

（二）总决赛期间参赛选手住宿用餐由组委会统一负责，交通费用及工作人员住宿费用自理。

（三）工作分工

1.省科协牵头负责大赛活动文件会签、印发、签发获奖证书、经费筹集等，邀请有关领导参加，提供有关支持。

2.各地市科协负责动员“四大人群”积极参赛，组队参与大赛线下总决赛，提供有关支持。

3.东莞市科普中心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包括有关大赛系统开发维护、赛事宣传、技术支持、总决赛活动场地安排、交通食宿、文宣协调、活动总结等工作。负责大赛的总决赛评委专家邀请和评审工作。